

#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

103年06月09日美容保健科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03年08月18日美容保健科科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3年09月0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8年06月25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9年07月20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110年02月26日科務會議修訂通過

110年03月10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110年08月16日科務會議修訂通過

110年09月02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(以下簡稱本校)美容保健科(以下簡稱本科)，為落實本校辦學理念，因應產業需求，強化學生就業能力及協助有效規劃學習目標，特訂定「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要點適用108學年度(含)後入學之學生(含轉入生)。
- 三、本科學生需在規定修業年限內同時達成下列(一)~(四)項始得畢業：
  - (一)依本校學則所規定及本科課程計畫表，應修畢規定之畢業學分。
  - (二)下列專業核心證照需完成五張：
    - 1.美容丙級證照
    - 2.美容乙級證照
    - 3.美甲師二級
    - 4.美睫師二級
    - 5.國內外相關芳香療法證照
    - 6.化學丙級證照
    - 7.門市服務乙級證照
    - 8.門市服務丙級證照
    - 9.醫學美容輔助人員修業證書
    - 10.女子美髮丙級
  - (三)專業服務時數50小時(含)以上。
  - (四)依「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生語文與資訊能力認證及輔導要點」之規範。
- 四、本科學生需於每年公告收件期限內，於「全校課程地圖」系統上傳相關證明文件，未於期限內上傳或未通過審核之學生，不得畢業。
- 五、本科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持有特殊教育鑑定證明書者，得免受本要點第三點第(二)~(四)項之規範。
- 六、本科設有證照輔導機制，若未能通過專業技術能力檢核之學生，需再次參加本科證照衝刺班，以協助順利取得證照。
- 七、本科學生對檢核結果如有疑義者，應於結果公告後十日內(工作日)，向本科提出申訴。
- 八、本要點經科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畢業門檻檢核標準(108學年(含)後入學之五專部學生(含轉學生)者適用。)

##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畢業門檻項目表

必須完成(一)專業技術能力及(二-四)基本能力至少一項

(一)專業技術能力	(二)跨領域能力	(三)語文能力	(四)資訊能力
1.美容丙級證照 2.美容乙級證照 3.美甲師二級 4.美睫師二級 5.國內外相關芳香療法證照 6.化學丙級證照 7.門市服務乙級證照 8.門市服務丙級證照 9.醫學美容輔助人員修業證書 10.女子美髮丙級 <b>以上專業核心證照至少五張</b>	各科所訂之專業核心能力以外之第二專長證照。	(一)CWT 全民中檢中等以上證書。 (二)護理科全民英檢(GEPT)達 CEFR A2(初級)以上證書或多益測驗(TOEIC)達 CEFR A2(225分,聽力110分、閱讀115分)以上證書,餐管科、美保科、老服科全民英檢(GEPT)達 CEFR A1(初級初試通過)以上證書或多益測驗(TOEIC)達 CEFR A1(120分,聽力60分、閱讀60分)以上證書。 (三)護理科 PVQC 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達 CEFR A2(Specialist)以上證書,餐管科、美保科 PVQC 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達 CEFR A1(測驗二~測驗六 60分)以上證書。 (四)專一至專三上學期國文或英文學業成績,共五學期總平均達 80分以上。 <b>至少符合以上一項</b>	(一)企業人才技能認證(TQC)之 Office 系列實用級以上證書(不含中英打)。 (二)專業設計人才認證(TQC+)之跨域設計領域證書。 (三)Microsoft Office Specialist (MOS)以上證書。 (四)國家技術士電腦軟體應用丙級以上證照。 (五)參加校際性以上之各項程式設計比賽,取得等同佳作以上之得獎證明。 (六)專一至專三上學期資訊相關課程學業成績,共三學期總平均達 80分以上,上述資訊相關課程係指「計算機概論」、「電腦軟體應用」和「資訊應用」。 <b>至少符合以上一項</b>